



##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东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东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同意在张东杰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后，补选其为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附件：

## 张东杰先生简历

**张东杰：**中国国籍，男，1986年12月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特许公认注册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FCCA），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澳洲注册会计师（CPA），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ACCA方向）专业，获学士学位。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销售会计，突触计算机系统（上海）有限公司高级财务分析，欢乐互娱（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董事会秘书，飞书深诺数字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7月26日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张东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中担任任何职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